

墨子聞詰箋目次

僅舉各篇名以便檢閱

親士	一
修身	九
所染	一二
法儀	一二
七患	一三
辭過	一四
三辯	一五
尚賢上	一六
尚賢中	一七
尚賢下	一八
尚同上	一九

尙同中·····	一一〇
尙同下·····	一一三
兼愛上·····	一二四
兼愛下·····	一二四
非攻上·····	一二六
非攻中·····	一二六
非攻下·····	一二九
節用上·····	一二一
節用中·····	一二二
節葬下·····	一二三
天志上·····	一二六
天志中·····	一二七

明鬼下·····	三七
非樂上·····	四一
非命上·····	四三
非儒下·····	四六
經說合篇·····	五一
經上上行·····	九六
經上下行·····	一二七
經下上行·····	一四〇
經下下行·····	一五五
大取·····	一八一
小取·····	一二〇
耕柱·····	一二七

貴義……………二四〇

公孟……………二四二

魯問……………二四六

公輸……………二五六

備城門……………二五六

墨子傳略……………二五七

墨學傳授攷……………二六二

補箋……………二六八

附錄

墨稱之探本……………一

墨子年代攷……………四

墨儒之異同……………一〇

墨子勞農主義之源流……………一七

墨子閒詁箋

漢陽張純一學

親士

孫云：『此篇所論，大抵尙賢篇之餘義，似不當爲第一篇。後人因其持論尙正，與儒言相近，遂舉以冠首耳。以馬總意林所引校之，則唐以前本已如是矣。』愚案：孫說未審。二千年來，偏重儒術，固爲專制政策所利用；亦學者理想受縛，見道未徹之明徵。今分三項言之：（一）墨家親士，在使國君尙羣爲治，頗似虛君共和政體。蓋道家上德若谷之旨，不得謂儒家持論獨正也。（二）不親士則無賢可尙；親士卽一衡聽，顯幽，重明，退姦，進良之術。『荀子致士篇』是實圖治之先務，並非尙賢之餘義。唐以前本已如是，可見古人卓識。（三）古者農道儒墨諸家之學，恆互相通而難分。如親士尙賢，與儒相同；修身非戰，則無殊儒道二家；節

用又農道儒三家皆然，何獨親士與儒言相近，可舉以冠首耶？參觀墨學傳授考，案羣輔錄言三墨云云。荀子致士篇，或本此而作。

入國而不存其士，則亡國矣。

孫云：說文子部云：『存恤問也。』愚案：恤問不能周於士，難言保國。易繫辭上傳：成性存存，疏謂保其終也。此言立國以養士爲本，養士而不能保其終，其國必不理，難以立乎宇內矣。

太上無敗，其次敗而有以成，此之謂用民。

孫云：『言以親士，故能用其民也。』愚案：孫說是而義未圓。國事非羣力不濟。太上如舜無爲而治，說苑君道篇：舜之人，皆以堯舜之心爲心。固無敗矣。其次如文左傳十七年，「始入而桓，有幾年之食」云云。句踐越語下：「同男女之衆」云云。敗而有以成，皆重羣治之效也。此英儒斯賓塞爾赫胥黎輩尙羣之微旨。

非無安居也，我無安心也；非無足財也，我無足心也。

畢云：『言不肯苟安，如好利之不知足。』愚案：畢說近是而未允。準墨家「昭昭然爲天下憂不足」荀子富國篇之義，此可作二解：（一）我居雖安，而羣居不安；我應無安心。我財雖足，而羣財未足；我應無足心。（二）羣居今安，將來未必久安；我應無安心。羣財今足，將來未必常足；我應無足心。此易繫辭傳所謂「安而不忘危，存而不忘亡，懼以終始，其要无咎」也。亦卽進化論鉅子頤德所謂「能爲未來謀者優勝」之道。管子心術下曰：『豈無利事哉？我無利心；豈無安處哉？我無安心。』與此略同。是故君子自難而易彼。

畢云：『言自處於難，卽躬自厚而薄責人之義。』愚案：畢說未確。墨家所謂難者，『自苦爲極』也。此言君子獨先天下憂患難，期與天下共安樂，衆人反是。

君子進不敗其志，內究其情。

內下畢增不字，云：『舊脫此字。据上文增。疚，究同。猶云內省不疚。』俞云：內當作衎，卽退字也。進不敗其志，退究其情，正相對成文。所謂大行不加，窮居不損也。因退從或體作衎，又闕壞而作內，畢氏遂據上句增入不字，殊失其旨。孫云：俞說近是。愚案：畢俞二說均未審。內下不應增不字，內字亦不誤。究，漢書宣帝紀集注：『盡也。』又劉向傳集注：『竟也。』墨家枯槁不舍，不必仕進始行其志。此言君子崇德廣業，有進無退，雖事關天下或有不濟，而志且益堅，蓋情深悲憫，不容自己，必內自究其所以卽於安也。

雖襍庸民，終無怨心。

畢云：言遺佚不怨。愚案：畢說未允。遺佚對進用言，墨家具農家尙勞賤之精神，何遺佚之有此言？君子和光同塵，人不知而不愠也。

彼有自信者也。

信：同伸。易繫辭傳『尺蠖之屈以求信也。』言君子有所以自立於天下者，天下不可得而貴，不可得而賤也。蓋士有可親之實如此。是故偏臣傷君。

孫云：『國語周語韋昭注云：「偏，迫也。」偏臣，謂貴臣權重迫君。然此與詔下同舉，而對弗弗之臣爲文，則不當云偏臣。偏疑佞之譌。』愚案：孫說「不當云偏臣」是，偏疑佞之譌「非」，卽作佞臣傷君，亦不合上下文義。疑本作「備臣橋君」，正對詔下傷上，乃因備與偏形近而譌；校者不知，望文生義，以爲偏臣必至傷君；又因下有傷上明文，橋字草書形亦近傷，遂妄改「橋」爲「傷」，而義不可通矣。爾雅釋詁「弼，棊輔，比，備也。」郭注云：「備，猶輔也。」說文：「人部義並同。荀子臣道篇云：『有能比知同力，率羣臣百吏而相與彊君橋君；君雖不安，不能不聽，遂以解國之大患，除國之大害。尊君安國，謂之輔。』」楊注：「橋，與矯

同，屈也。』此言輔弼之臣，能矯正君之過失而服之，所謂責難於君，卽上文所望於君「爲其所難」之義。

詔下傷上。

畢云：『言佞人病國與偏臣同。』愚案：畢說偏臣非。呂氏春秋圖道篇：『聖王法之所以立上下，』高注：『上君下臣；』此下卽臣，上卽君。字與下文「上必有諂諂之下同，義與上文備臣橋君對。國語晉語一：『有縱君而無諫臣，有冒上而無忠下，君臣上下，各饜其私以縱其同。』其以君臣上下並言，可證。此戒爲君者，勿爲其所欲，始可免其所惡也。吳起之裂其事也。

蘇云：『墨子嘗見楚惠王，而吳起之死，當悼王二十一年上距惠王之卒，已五十一年，疑墨子不及見此事，此蓋門弟子之詞也。』汪中說同。孫云：『魯問篇墨子及見田齊太公和，和受命爲諸侯，當楚悼王十六

年，距起之死僅五年耳。况非樂上篇說「齊康公興樂萬，康公之薨，復在起死後二年；然則此書雖多後人增益，而吳起之死，非墨子所不及見明矣。蘇說考之未審。」愚案：蘇汪二說均甚塙，孫說不盡可信。此篇並魯問，非樂均非墨子自著。攷墨子生成時，或及見齊康公與田和，斷不及見田和受命爲諸侯，及吳起之死，詳墨子年代考。

故能大聖人者，事無辭也，物無違也，故能爲天下器。

上「能」字疑衍，當刪。大聖人事至而曲成，物來而順應，蓋德備用弘也。論語曰：「君子不器，」卽是天下器。

王德不堯堯。

畢云：『說文云：「堯，高也，从垚在兀上，高遠也。」白虎通云：堯猶曉，曉至高之貌。』愚案：畢說是也。王德不堯堯，卽老子所謂「聖人終不自爲大，故能成其大。」

其直如矢。

老子曰：「大直若屈，」以能隨物而直也。今直如矢，不能隨物而直，不大可知。下句類此。

逝淺者速竭。

王引之云：「逝淺二字義不相屬，「逝」當爲「遊」，俗書「游」字作「遊」，與逝相似而誤。「遊」，卽「流」字也。曲禮注：「士視得旁遊目五步之中，」釋文：「遊，作游，云徐音流，」流淺與谿陝對文。「俞云：「逝，當讀爲「澁」，古字通也。詩有扶之杜篇：「噬肯適我，」釋文曰：「噬，韓詩作逝。」然則「逝」之通作「澁」，猶「逝」之通作「噬」也。成十五年左傳：「則決雎澁，」楚辭湘夫人篇：「夕濟兮正澁，」杜預王逸注，並曰：「澁，水涯。」澁淺與谿陝對文。因段「逝」爲「澁」，其義遂晦。」孫云：「王說近是。」愚案：俞說固非，王說亦迂曲。論語

子罕篇『逝者如斯夫，』逝，卽川流意。不必破「逝」爲「遊」，謂卽「流」字也。

修身

君子戰雖有陳而勇爲本焉；喪雖有禮而哀爲本焉；士雖有學而行爲本焉。

俞云：「君子」二字，衍文也。此蓋以「戰雖有陳，喪雖有禮」二句，起「士雖有學」一句，若冠以「君子」二字，則旣言君子不必又言士矣。馬總意林作「君子雖有學，行爲本焉；戰雖有陳，勇爲本焉；喪雖有禮，哀爲本焉。」與今本不同。然有君子字，卽無士字，亦可知今本旣言君子又言士之誤矣。士雖有學與君子雖有學，文異而義同。『孫云：』說苑建本篇載孔子語與此略同。君子似非衍文，亦見家語六本篇。『愚案：君子所以陪士，非衍。家語首列「立身有義矣，而孝爲本」，說苑同，惟

「身」作「體」。此宗法道德，墨家不取，知墨儒所由異趣也。
是故置本不安者，無務豐末。

俞云：「者，衍字也，下文上句並無「者」字，是其證。」愚案：者字非衍。上文「士雖有學而行爲本焉」爲一篇之主眼。此二句蓋緊跟上文，總冒下文，不得與下列四端並論也。

君子力事日彊，願欲日逾，設壯日盛。

孫云：「逾當讀爲儔，同聲段借字，此與「力事日彊」文相對。禮記表記云：「君子莊敬日強，安肆日儔。」鄭注云：「儔，苟且也。」此義與彼正同。」畢云：「設壯，疑作飾莊。」愚案：孫說非，畢說近是，特不必破字耳。表記「莊敬日強，安肆日儔」二句，一正一反，相對爲文。言君子所以莊敬日強者，防其安肆日儔也。此三句順次遞進爲文。願欲謂志願，非安肆義。呂氏春秋務大篇：「此所以欲榮而逾辱也。」注：「逾，益也。」

『說文』：「設，施陳也。」壯，通莊。詩：「君子偕老，箋：『顏色之莊與。』」釋文：「本又作壯。」言君子任事則日益勤勉，心志則日益遠大，儀容則日益從容中道也。

出於口者，無以竭馴。

孫云：「馴，猶雅馴，謂出口者皆典雅之言。」愚案：孫說未審，後文言無務爲文，固墨學家法。馴，善也，見廣雅釋詁。此謂善言不竭於口。

徧物不博。

俞云：「徧，亦辯也；儀禮鄉飲酒禮：『衆賓辯有脯醢。』燕禮：『大夫辯受酬。』少牢饋食禮：『辯擗於三豆。』今文「辯」皆作「徧」，是「辯」與「徧」通。用物言徧，是非言辯，文異而義同。」愚案：俞說未允。說文：「徧，帀也，博，大通也。」此言遇物不能通其理，荀子修身篇：「多聞曰博，少聞曰淺，」不博則淺陋必矣。

言無務爲多而務爲智，無務爲文而務爲察。

釋名釋言語云：『智：知也，無所不知也。』說文云：察：覆審也。墨者家法尙樸，故言不務多而文，而務爲智與察者，在在必明其「故」而通其「類」也。此其立辯之精神也。

所染

此篇教人慎始。荀子勸學篇，疑本此而作。

五入必而已則爲五色矣

「必而已」三字衍，當據太平御覽刪。

法儀

孫云：『此篇所論，蓋天志之餘義。』愚案：天志明天愛利之兼，此篇明人當法天之兼，主旨微有不同。

七